天津: 以财政之为 稳经济发展

天津市财政局

当前正处于决定全年经济走势的关键节点,党中央明确要求,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并围绕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作出一系列重大部署。5月25日,国务院召开全国稳住经济大盘电视电话会议,并出台六个方面33项一揽子政策措施。天津市委市政府着眼实际,统筹谋划、果断决策,迅速制定印发《天津市贯彻落实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天津市财政局准确把握形势,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统一到财政部和天津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上来,抢抓时间窗口,牢牢把握工作主动权,在助企纾困、稳经济大盘工作中展现财政作为、彰显财政担当。

政策发力支持"强"

一是政策制定坚持全面顶格,能出尽出,确保精准 布共35条,其中涉及 高效。天津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 财政部门的共有18条、政策措施实打 满满的"真金 为市场主体纾困解 白银", 既包括减税降费计利政策 难,又包括大量财政资金奖补支持政策,积极推动项目 一方面, 做好政策承接, 逐项学 建设、保障基本民生 习梳理国务院33条政策措施和财政部49条措施,结合 实际情况,研究制定落实措施,确保能出尽出。对援企 稳岗、政府采购等领域政策顶格落实,全力以赴为市场 主体解难纾困。另一方面,做好政策衔接,与前期已出 台"助企纾困15条措施""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 复发展""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行动方案"等政策措 施充分衔接,通过递进、扩面、加力,形成互补、联动、 加强效果,进一步加大增值税留抵退税力度、扩围社保 费缓缴范围等,保持政策连续性,不断扩大政策效应, 打出一套部门协同配合、政策同向发力的组合拳。

二是政策宣传坚持点面结合,深入解读,确保覆 盖面广。组织各部门、各区财政局下发宣传贯彻和征 求市场主体意见的通知。 方面. 策措施知晓范围,通过线▮ 传宣讲、视频会议、"两 微一端"等多种形式,广 泛开展增值税留抵退税、社保 费缓缴、援企稳岗等稳备济政策宣传。根据社会关切 热点和企业咨询疑点,及时制定1+N政策"明白纸", 既包括对一揽子政策的整体解读, 也包括个别领域的 专题解读,帮助企业一图读懂政策、知晓政策、用好政 策,实现应享尽享、应享快享。另一方面,针对特殊政 策重点开展解读答疑,通过"公仆走进直播间"活动, 围绕留抵退税等支持政策,开展答疑解惑活动。对担 保贷款融资机制助力企业发展、国有企业房租减免、 政府采购等标准较为复杂、涉及面广或需要企业主动 申请的相关政策,通过专题座谈会了解企业具体困难, 有针对性地开展"点对点"宣传解读,提升市场主体对 政策的知晓度,确保政策达到既定效果,把好事办好。

三是政策落实坚持立足实际,精准高效,确保时效性强。实施方案重点解决当前经济运行中的问题,多数政策实施期限截至2022年底,落实时间紧、任务重。为此,市财政局压实工作责任,明确时间节点要求,确保政策早落实、快见效。虽然实施方案出台时间不长,但各项工作加快推进,政策红利短时间快速释放,为财政支持稳住经济大盘工作积累了丰富经验,取得了积极成效,获得了市场主体的广泛好评。

支持项目紧盯"大"

进一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统筹预算资金、债券资金、盘活PPP项目资金等增强集中财力办大事的能力,全力推动重点项目工程建设。按照实施方案的有

中国财政 | 2022.14 半月刊 | 总第859期

关要求,大力支持天津港北航道及相关水域疏浚提升工程、北京燃气天津南港LNG应急储备项目等港口航道项目建设,地铁项目、津潍高铁、天津滨海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项目等交通运输领域工程项目建设。推动大黄堡蓄滞洪区建设工程、中心城区积水片改造工程等供水、防洪、排水、水生态领域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本市供水防洪减灾应对能力。

针对涉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工程项目,进一步加快分配发行进度,严格资金管理,有效发挥专项债券在带动扩大有效投资方面的重要作用。在债券发行方面,进一步加快专项债券发行进度,提前对接财政部,开设预约发行窗口,做到项目成熟一批、债券发行一批、资金到位一批,实现项目进展与债券发行同步,避免出现"项目等钱"问题。目前,已对各区、各部门年初申报需求实现应保尽保,有力支持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农林水利、保障性安居工程、交通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生态环保、城乡冷链物流基础设施等项目建设。在资金管理方面,建立专项债券资金直达机制,实行全过程、穿透式监管,推动使用专项债券项目建设提速,形成实物工作量。

助企纾困关照"小"

一是落实增值税留抵退税扩围。进一步强化资金管理,确保企业享受退税红利,特别是支持加快推进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留抵退税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建立退税资金保障机制,开展资金月监测、周分析工作,对周内实际退税金额超过基数50%的地区单独予以调拨补齐,保障区级财政每周动态滚存的可用于退税的库款不低于首批下达的留抵退税资金基数。据各区实际办理退税金额,按周进行滚动清算,对上周区级财政退付的资金给予全额补偿。同时,将有关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确保不因资金安全问题影响退税进度。

二是政府采购继续向中小企业倾斜,充分发挥政府 采购的政策功能。根据国家政策调整情况,及时完善本 市落实措施,用好用足用满政策空间,如按照小微企业 价格扣除比例规定的上限20%予以扣除;全年预留面向 中小企业和小微企业采购份额分别不低于40%和70%, 其中工程项目预留比例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加强工程项目政策落实,要求采购人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 合理预留采购包、要求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 要求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执行预留份额。同时,财政部门与工程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政务服务部门形成监督合力,积极调整完善执行工程招投标领域有关标准文本、评标制度等,确保预留份额、评审优惠等政策措施得到有效执行,提高中小企业合同规模。

减免房租落实"细"

全市房租减免工作涉及46家市级主管部门和16个区所属近600余个行政事业单位及其所办企业,房屋租赁信息动态变化,加之有的房东股权复杂,有的房产涉及多层转租,造成减免工作涉及面广、开展难度大。市财政局深入调研摸清房产底数,研究制定实施细则,且实各级主管部门责任,加快减免工作进度,确保减免政策应知尽知、应免尽免。

一是明确政策执行标准和房租减免工作的基本要求。为统一规范房租减免标准和程序、提高各项工作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市财政局细化行政事业单位国有房屋租金减免范围、减免措施、审批流程、工作要求等政策标准和适用条件。会同有关部门梳理核实中高风险地区房租信息,核准减免期限,明确减免3个月和6个月的地区清单,及时全面公开相关信息,扫清政策执行疑点。

二是分类解决实际问题。对存在转租情况的294个"二房东",进一步调研了解情况,逐户补充完善租房信息,统一减免标准。对减免期限执行不准确的18个市级主管部门所属23个单位发函责令整改。对无法联系的商户,通过与市级单位沟通、向属地财政局发函推送等方式,获取联系方式,确保无遗漏。

截至2022年6月底,全市应减免金额4.38亿元, 实际减免4.01亿元,减免完成率91.49%。46个市级主 管部门中的27个部门、16个区中的15个区减免完成 率达到100%,真正让受益主体更早、更快、更充分地 享受到政策。□

责任编辑 梁冬妮